

深圳友邦塑料印刷包装有限公司废气治理设施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8月22日，深圳友邦塑料印刷包装有限公司根据《深圳友邦塑料印刷包装有限公司废气环保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深宝环批[2018]200492号文件等的要求对本项目废气环保治理设施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主要建设内容

深圳友邦塑料印刷包装有限公司位于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田寮社区第四工业区，主要从事塑胶薄膜的生产印刷。为了落实环评报告及批复要求，深圳友邦塑料印刷包装有限公司建设了14套废气环保设施，其中印刷、复合车间废气采用1套沸石转轮+RTO处理工艺，印刷车间采用2套水喷淋+UV光解+活性炭处理工艺，出筒、吹塑车间废气采用11套微波深紫外设备+深度吸收塔处理工艺，上述废气经收集处理后高空排放。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深圳友邦塑料印刷包装有限公司委托广西新北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深圳友邦塑料印刷包装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

告表》，深圳市宝安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于2018年7月6日以深宝环批[2018]200492号文予以批复。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环保投资 3400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为深圳友邦塑料印刷包装有限公司废气环保治理设施竣工验收。

二、废气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本次项目废气主要来自印刷、复合、出筒、吹塑车间，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VOCs。公司建设了14套废气环保设施，其中印刷、复合车间废气采用1套沸石转轮+RTO处理工艺，印刷车间采用2套水喷淋+UV光解+活性炭处理工艺，出筒、吹塑车间废气采用11套微波深紫外设备+深度吸收塔处理工艺，上述废气经收集处理后高空排放。

三、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验收监测期间(2019年7月4~5日)的出筒、吹塑车间生产工况负荷大于75%，通过对微波深紫外设备+深度吸收塔设施治理后的废气进行验收监测，结果表明：

有组织排放：废气排放口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4大气污染物标准限值。

2、验收监测期间(2019年7月19日)的印刷、复合车间生产工况负荷大于75%，对沸石转轮+RTO设施治理后的废气进行验收监测，结果表明：

有组织排放：废气排放口的非甲烷总烃、VOCs 排放浓度符合广东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 第二时段限值。

3、验收监测期间(2019 年 7 月 4~5 日)的印刷车间生产工况负荷大于 75%，对水喷淋+UV 光解+活性炭设施治理后的废气进行验收监测，结果表明：

有组织排放：废气排放口的非甲烷总烃、VOCs 排放浓度符合广东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 第二时段限值。

四、工程建设对大气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以上废气经过相应的环保设施治理后，排放浓度均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和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的排放限值，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五、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深圳友邦塑料印刷包装有限公司落实了废气环保治理措施，废气监测结果达标，符合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废气环保治理设施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 1、规范废气排放口、采样口、采样平台设置，完善标识标牌；
- 2、车间在生产时，须做好门窗的有效封闭，确保废气不逸散；

3、加强对 UV 灯管、活性炭等环保耗材的更换力度，并对危险废物的存放完善规范化标识及管理；

4、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运行维护，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七、验收人员信息

见附件。



验收主持单位（盖章）：

深圳友邦塑料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4030680444